

漳平市公安局文件

漳公法〔2025〕1号

漳平市公安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中共漳平市委、漳平市政府、龙岩市公安局：

2025 年，漳平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紧密围绕中心工作，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持续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和执法公信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法治环境。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法治思想根基。为确保法治公安建设正确方向，我局着力构建多层次学习教育体系，全面提升全警政治素养与法治能力。一是抓住“关键少数”。坚持把学习贯彻

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年内召开党委（扩大）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开展专题学习16次、研讨交流2次。二是**覆盖全警培训**。将法治教育嵌入政治轮训核心内容，组织全警轮训2期覆盖600余人次，统筹开展“法治大讲堂”、案件评查、旁听庭审等实践活动10余场次。三是**强化学用结合**。通过系统学习与沉浸体验相结合，引导全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显著增强。

（二）聚焦规范执法，全力提升执法办案质效。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生命线，全面深化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地见效。一是**执法过程透明化**。全年通过法定渠道公示执法信息2000余条，对2万余份执法音视频资料实行全程记录、规范管理，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率达到100%。二是**执法装备智能化**。为一线执法单位全面配发4G/5G执法记录仪，实现对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三是**执法监督常态化**。建立并严格执行“每日必评、每月汇总”的执法考评机制，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全年组织评查案件1560余件，抽查案件1000余起，累计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执法问题4600余个，形成了发现问题、通报问题、整改问题的监督闭环，案件办理质量与执法规范化水平实现持续稳步提升。

（三）健全培训体系，全面提升民警法治素养。着力构建“教、学、练、战”一体化法治能力提升机制。一是**抓实全员常态培训**。将法治教育贯穿于政治轮训、新警入职、警衔晋升等职业发展全

过程，去年以来组织开展各类法治专题培训、旁听庭审及跨部门研讨沙龙等活动30余场，覆盖民警千余人次。二是**严格执法资格管理**。全面落实执法资格准入制度，将基本级、高级执法资格考试结果与民警评优评先、职级晋升直接挂钩，2025年全局基本级执法资格考试通过率达到100%。三是**强化考核激励导向**。完善案件质量评查与绩效考核联动机制，评查结果全局通报，并作为单位和个人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履职规范、审核把关严格的法制员等在评优晋升中予以倾斜，树立了注重法治素养、看重执法实绩的鲜明用人导向。

（四）优化政务服务，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深入推进公安“放管服”改革，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一是**拓展“一网通办”广度深度**。大力推行“一窗通办”、“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模式，积极推进“省内通办”、“跨省通办”，设立绿色通道、台胞台企专窗，优化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公章刻制备案等流程，最大限度便利群众和企业。二是**创新试点便民举措**。自2024年11月起，在龙岩市率先试点保安员证核发全流程网上办理，累计办结232件。三是**推动服务窗口前移**。在永福、西园、和睦区域联合派出所建成“一站式”综合服务窗口并稳定运行，有效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四是**实现证件照片共享复用**。在政务服务中心公安窗口配备“三合一”拍照设备，推行“一窗通拍、一照通用”，群众在半年内凭回执可在龙岩市范围内办理多类证件，自2025年运行以来已累计采集照片4600余张，有效解决了重复拍

照、多次跑腿问题。

（五）完善监督机制，确保执法权力规范运行。坚持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相结合，构建严密的执法权力运行制约监督体系。**一是自觉接受外部监督。**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认真办理检察监督意见，年内收到检察机关纠正违法通知书 19 件，已整改完成 17 件，正在整改 2 件；收到检察建议书 5 份，均已采纳并反馈。**二是强化内部审核把关。**法制部门全年审核刑事、行政案件 1560 余起，严格落实重大案件集体审议制度。坚决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规定，全年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 100%。**三是深化执法公开与社会监督。**严格按照规定公开行政处罚、行政许可信息，保障公众知情权；畅通 12389 举报投诉渠道，对群众反映的执法问题做到件件有核查、事事有回应，形成了内外部监督合力，有效预防和减少了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现象。

二、2025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局党委特别是主要领导同志，坚决扛起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职责。**一是带头尊法学法，强化法治思维。**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核心内容，今年以来主持开展专题学习研讨 18 次，以身作则，在全警营造了浓厚的法治学习氛围。**二是加强顶层设计，系统谋划布局。**将法治公安建设纳入全局重点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强力推进，对标对表中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及省市要求，牵头制定年度法治

建设任务清单，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协调调度，确保法治建设与各项公安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检查、同考核。三是**主动接受监督，规范权力运行**。党委班子带头，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及社会各界舆论监督。同时，强化内部执法监督合力，建立健全执法问题“月通报、周研判”机制，近三年全局行政诉讼案件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保持100%，体现了尊重司法、敬畏法律的坚定态度。

三、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对照党中央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高标准要求与人民群众的新期待，当前工作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一是法治思维与实践融合需进一步深化**。部分民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复杂执法难题、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仍有提升空间，将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实战效能的机制和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执法规范化精细度需进一步提高**。个别执法环节仍存在程序不够严谨、法律文书制作不够规范等问题，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进行执法风险预警和智能监督的能力尚需加强。**三是普法宣传的针对性与实效性需进一步增强**。普法宣传教育的形式仍偏向传统，运用新媒体开展互动式、情景式普法的创新不足，针对不同群体需求的精准普法能力和效果有待提升。

四、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 年，漳平市公安局将坚持问题导向，瞄准更高目标，持

续精准发力，奋力推动法治公安建设再上新台阶。一是在强化法治信仰上持续深化。持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警教育培训的核心内容，探索更有效的学用转化途径，不断提升全警依法履职、服务大局的能力水平。二是在优化政务服务上寻求突破。推动“一窗通办”改革向所有基层所队延伸覆盖，聚焦企业和群众高频办事需求，探索推出更多“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场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是在提升治理效能上务实作为。实施“精准普法”工程，创作推广群众喜闻乐见的普法产品。深化“警格+网格”融合机制，完善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漳平、法治漳平贡献坚实的公安力量。

特此报告。

漳平市公安局

2025 年 12 月 24 日

抄送：中共漳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漳平市公安局办公室

2025-12-24 11:56 印发
